



中钰招标
ZHONG YU ZHAO BIAO

FW2024092801 (ZYSH-2024-0043)

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
维保服务

采 购 文 件

(快速交易)

采 购 人：复旦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录

响应邀请书	2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2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6
第四章 合同条款	36
第五章 各种格式	44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61
第七章 评审办法	70

响应邀请书

根据《复旦大学快速交易采购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复旦大学（以下简称采购人）和中钰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兹邀请合格供应商就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FW2024102302（ZYSH-2024-0043）
- 2、项目名称：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服务
- 3、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名称	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服务
数量	1项
项目简要描述	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涵盖复旦大学邯郸校区北区（含留学生公寓）、邯郸校区南区、邯郸校区东区及本部学生公寓、国年路第八宿舍、江湾生活园区、江湾校区新建学生宿舍楼、枫林校区学生宿舍，共七大区域的223栋宿舍楼的智能水电设备、服务器以及软件系统等运行的保障服务，确保师生日常水电使用正常。
采购预算金额 (人民币)	每年：27.6万元 三年合计：82.8万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每年：27.6万元 三年合计：82.8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共计36个月，合同一年一签。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微企业采购	否

二、本次采购的合格供应商应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为此，供应商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c）具备履

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1年11月01日至今，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响应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采购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分包转包。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响应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响应。

6、供应商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为：2024年11月05日。

2、凡愿参加响应的潜在供应商应于2024年11月05日起至2024年11月11日17:00止（北京时间），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网址：<https://czzx.fudan.edu.cn>）点击“校外用户登录”，进入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查看项目。潜在供应商可进入电子采购平台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选择项目进入在线获取采购文件流程并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电子采购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响应。采购文件获取阶段无资格审核流程，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有的也将直接通过。

注：供应商应授权一名联系人处理响应截止时间之前的联系工作，并对应上传供应商联系人授权（格式自拟）。

四、公告期限：本项目采购公告期限为7日。

五、响应截止时间和唱价时间：

响应截止时间和唱价时间：2024年11月14日09时30分，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六、唱价和响应平台：

1、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唱价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唱价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七、其他须知：

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等串通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并依法各自接受有关监督部门的处罚。

2、本项目采取快速交易的采购方式进行，属于未列入中央预算单位现行集中采购目录且采购预算也未达到中央预算单位现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采购人可以自主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采用电子采购方式，并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操作，进入平台后，供应商可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转2。

4、响应文件需使用到CA加密和解密，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进行。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复旦大学

地址：中国上海邯郸路220号

邮编：200433

联系人：许老师

电话：021-65645621

采购代理机构：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211号中新传媒大厦18层18A

邮编：200120

联系人：李倩、刘晶晶、朱艳梅

电话：021-52797856

邮箱：zhaobiao03@zyzbd1.com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两者之间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项目名称：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服务 公告发布媒体：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 czzx.fudan.edu.cn ）、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站（ xxgk.fudan.edu.cn ）
2	2	采购人名称：复旦大学
3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4	4.2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5	8	对采购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当日17时（北京时间）
6	17.1	<p>响应保证金：人民币5500.00元整</p> <p>响应保证金有效期应至少能覆盖响应有效期（即其有效期的起始时间应不晚于响应截止时间，其有效期的届满日应不早于响应有效期的届满之日）；响应保证金收退规定见供应商须知17.3、17.4。</p> <p>响应保证金递交形式：响应保证金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汇出，供应商可以采用网上支付、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钞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其格式应为可以接受的格式。</p> <p>响应保证金递交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211号中新传媒大厦18层18A。</p> <p>响应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响应保证金汇款账户：</p> <p>开户行名称：中钰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华威支行</p> <p>账号：671015888</p> <p>在“转账用途”中标明“响应保证金-ZYSH-2024-0043”</p>
7	18.1	响应有效期：唱价后90天
8	19.1	电子采购平台： 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供应商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及其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9	20.1	递交响应文件的方法： 通过电子采购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唱价结束之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前，本项目不接受纸质形式的响应文件。
10	21.1	响应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14日09时30分
11	24.1	唱价时间： 同响应截止时间
12	24.3	响应文件解密时限： 唱价时间到达后60分钟
13	24.5	唱价信息确认时限： 唱价记录表生成后10分钟
14	32.1	合同签约地点： 复旦大学
15	其他	1. 响应文件的纸质归档：无 2. 本次采购为首次公告，重新采购政策详见供应商须知总则 3.5。
16	踏勘	<p>■ 不组织</p> <p>□ 组织，具体要求如下：</p> <p>（一）踏勘形式：统一组织现场集体踏勘。</p> <p>（二）踏勘集合时间：2024 年 X 月 X 日 XX 时，逾期不候。</p> <p>（三）踏勘集合地点：上海市复旦大学 XX 校区 XX 楼集合（可配图）。</p> <p>（四）踏勘联系人（代理机构联系人）：联系人姓名： 联系方式 。</p> <p>（五）踏勘携带资料要求：参加现场踏勘的潜在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六）踏勘注意事项：</p> <p>1. 不按上述时间、地点集中的潜在供应商，视为放弃参加踏勘的权利，因未能参加踏勘现场而带来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要求，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p> <p>2. 每家潜在供应商可安排不超过 2 名代表参加踏勘，自备必要的工具和设备。</p> <p>3. 踏勘现场不提供停车位，请潜在供应商自行安排。</p> <p>4. 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发生的全部费用。</p> <p>5.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以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潜在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潜在供应商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p>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列项目的采购。

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2项和第3项。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响应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响应。

3.2 供应商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3 供应商应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各项资格要求。

3.4 如果本次采购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响应联合体参与响应，则整个响应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响应人，且组成响应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各成员应满足响应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响应联合体时，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应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一份“联合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

(2)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验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3) 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及成交后签署的合同文件，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 除牵头人之外的联合体其他各方的单位负责人应签署并提交一份授权书，以证明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格；

(5) 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6)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同一合同的响应，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的响应，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响应人的响应资格；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3.5 本次采购如为首次公告项目，当参与唱价的供应商数量、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数量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时，本次采购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有权重新发布采购公告。

本次采购如为重新公告项目，当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但大于等于1家时，将进行2家或1家唱价或评审，但经评审完全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需求且除价格因素以外的评审得分达到60%分值的响应文件，方可视为有效响应，若无有效响应，项目再次采购失败。

3.6 如果本次采购允许合同分包履行的，则响应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的供应商，分包供应商均应满足响应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且不得再次分包。响应供应商和分包供应商除须提交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应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一份“分包意向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分包供应商；阐明分包供应商的职责和工作内容；声明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由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 分包供应商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响应，也不得同时作为两个或两个以上响应供应商的分包供应商，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响应供应商的响应资格；

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策的规定

4.1 本项目的采购公告或采购文件中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任一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对于货物采购项目，要求拟供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且不能使用大型企业的商号或商标；对于服务采购项目，要求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本采购文件中所称的中小微型企业的含义均与此相同。

4.2本项目所对应的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及所属行业见本须知前附表第4项。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所提及的“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4.3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服务如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提供的，响应人或响应联合体成员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财库〔2022〕19号）规定填写和提交中小微企业正本声明函，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规定对声明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作出认定，并在评审时对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给予10%评审价格扣除。如响应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如响应人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则响应人须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或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响应人一旦成交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5. 响应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编制和递交响应文件的所有费用，不论响应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异议

如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供应商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响应邀请书中注明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全部异议，否则将不予受理。

二、采购文件

7. 采购文件的构成

7.1采购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响应邀请书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各种格式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第七章	评审办法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供应商的风险。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判为无效。

7.3 如果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给出了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者参照的品牌及型号，则它们仅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工艺、材料、标准、品牌和（或）型号等，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并能使采购人满意。

8. 采购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响应邀请书中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下同）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送给每个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9. 采购文件的修改

9.1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9.2 对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9.3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后响应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响应语言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使用其他语言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1. 响应文件的构成

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按照本须知第12条要求填写的响应函；
- (2) 按照本须知第13条和第14条要求填写的响应报价表；
- (3) 按照本须知第15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供应商是合格的，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4) 按照本须知第16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提供的采购对象是合格的，且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 (5) 按照本须知第17条要求提交的响应保证金。

12. 响应函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响应函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函。

13. 响应报价

13.1 供应商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3.2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报价表，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名称、服务期限、服务地点。每项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供应商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标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审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供应商的评审价格之中。

13.4 供应商在其响应内容清单中如有超出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需求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部件、配件等，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审价

格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供应商在其“响应函”和“响应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唱价时和唱价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3.5 响应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对所提供的采购对象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所有采购对象的费用、配套部件、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3.6 响应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响应将视为非响应性的响应而被判为无效。

14. 响应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应以人民币（CNY）报价。

15. 资格证明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应能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满意，并符合下列要求：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为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或以下三项证明材料：

(a)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也可以提供《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2)124号）中规定的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作为财务状况报告的证明；

(b)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指：由税务机关出具的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或依法享受免税的证明；

(c)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指：由供应商当地社保中心或类似机构出具的含有参保人数信息的供应商交纳社保资金证明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证明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5.3 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6.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合格性的文件

16.1 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交有关证明文件，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采购对象的合格性，并能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能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 (1) 服务的内容和范围的详细说明；
- (2) 项目实施计划；
- (3) 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项目管理和技术支持方案等；
- (4) 售后服务计划（包括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机构、维保计划等）；
- (5) 业绩证明；
- (6) 供应商的相关证书、证明响应符合采购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审办法可提升响应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 (7) 逐条对采购需求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提供的采购对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响应/偏离表”；
- (8) 对采购人提出的商务条款进行评议，并按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填报“商务响应/偏离表”。

16.3 凡是响应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必须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偏离表”或“技术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成交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审时，如果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偏离表”和“技术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估。

17. 响应保证金

17.1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本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的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响应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7.5条的规定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17.2对没有随附响应保证金的响应，在评审时将视为非响应性的响应而被判为无效。

17.3未成交人的响应保证金，将在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退还。

17.4成交人的响应保证金，将在成交人按本须知第32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后退还。

17.5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其响应函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
- (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 (a) 根据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b) 根据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c) 根据本须知第 34 条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18. 响应有效期

18.1供应商的响应应从采购文件规定的唱价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7项所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的响应而被判为无效。

18.2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的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响应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但如果该供应商通过了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其详细评审总分将被直接判定为零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

19.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要求，使用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电子采购平台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19.2凡采购文件的响应格式中要求供应商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响应文件对应文件均应由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号）的单位正式印章。供应商是自然人时，无须加盖公章。如果要求

加盖公章之处供应商加盖的响应专用章等其他印章，则必须同时提供加盖了公章的声明函，声明所加盖的响应专用章等其他印章与其单位公章具有同等效力，否则不予认可。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响应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的规定（若供应商为非法人企业，应参照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授权书）。

19.3 供应商应按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将响应文件转换成规定的格式。

19.4 当要求供应商在递交数据电文形式响应文件的基础上在电子采购平台指定页面（或响应工具）的价格填报栏中直接填报价格时，上述响应文件及报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供应商应保证相关内容间的一致性。如果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或签署合同时发现某一供应商所递交上述文件或报价的内容存在不一致时，除按评审办法规定的报价计算错误修正外，评审小组和采购人都将按不利于该供应商的原则进行处理。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20.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按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所规定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20.2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规程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0.3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响应文件未加密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信息的意外泄露不承担责任。

20.4 对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未按规定加密或未按规定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1. 响应截止时间

21.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之后，电子采购平台将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

21.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的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响应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之间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时间。

22. 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照本须知第20.4条和第21条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3.1 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修改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撤回并重新上传修改后的响应文件。唱价时将以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准。

23.2 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进行撤回操作。

23.3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3.4 根据本须知第17.5条的规定，在响应截止时间至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响应，否则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唱价与评审

24 唱价和解密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的时间组织公开唱价。

24.2 唱价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供应商应准时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在线参加唱价。

24.3 唱价时间到达后，供应商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倒计时结束后，不论唱价成功与否，供应商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响应，如已解密但因供应商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响应无效，相关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4.4 响应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将根据响应文件的内容生成唱价记录表。只有在唱价时汇总生成的报价变更声明才能在评审时予以考虑。

24.5 唱价记录表生成后，供应商应及时检查唱价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响应文件一致，并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唱价结果和过程进行确认和电子签名。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确认并签名的视为其认可唱价结果和过程。

25. 资格审查

25.1 唱价结束后，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等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供应商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响应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情况是否符合本须知第19.2的规定（包括当响应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时，是否提交了格式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供应商是否按本须知第17.1条的要求提交了响应保证金（包括响应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
- (4) 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是否符合本须知第18条的规定；
- (5) 响应报价是否超过了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是否超过了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有的分项预算）；
- (6) 是否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采购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 (7)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8) 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是否为同一人或者相互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9) 供应商是否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10) 是否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采购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响应文件在资格审查时被判定响应无效的情况。

26.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6.1 公开唱价后，直至向成交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6.2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或）评审小组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响应将被判为无效。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小组或经评审小组授权的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响应价格或响应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8. 评审办法

本次采购将按采购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所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

六、授予合同及其他

29.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30条规定外，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履行合同义务的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30. 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响应的权利及采购失败的情况

30.1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响应、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成交通知书

31.1 在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成交人。

31.2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2. 签订合同

32.1成交人应当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14项注明的地点。

32.2除不可抗力外，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向其退还响应保证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成交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除采

购人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33.1 合同条款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33.2 供应商可以采用网上支付、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其格式应为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格式。

33.3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先发出成交通知书，并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本标授予评审小组推荐的下一个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34. 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支付标准以成交通知书中列明的总成交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乘以62.68%计算；支付时间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如果成交人未按上述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35. 响应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

35.1 接收响应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 (1)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华威支行
- (2) 户名：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 (3) 账号：671015888

35.2 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地点和时间

- (1) 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211号中新传媒大厦18层18A
- (2) 时间：每个法定工作日的正常工作时间（北京时间9:00时~11:30时和13:00时~16:30时）

35.3 响应保证金的提交

35.3.1 供应商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保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为提高效率，鼓励供应商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

35.3.2 响应保证金如以银行转账等形式提交的，须从基本账户转出。

35.3.3 供应商不得以现钞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

35.3.4 供应商应当按照下列方式办理响应保证金的提交手续：

(1) 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将相应款项直接付至接收响应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宜适当提前办理）；在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响应保证金：项目编号”（示例：“响应保证金：ZYSH-2024-0043”）。

(2) 当采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委派代表携带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到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地点办理响应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供应商代表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

(3) 当采用支票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的3个工作日之前，委派代表携带支票，到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地点办理响应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供应商代表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供应商应保证提交的支票不是空头支票和不被银行退票，否则，在评审时将被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处理。

(4) 当供应商选投一个采购项目的多个包件或标段且合并提交响应保证金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用表格或其他方式清晰注明每个包件或标段的响应保证金金额。如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其所响应各包件或标段的响应保证金金额，且合计的保证金金额又不足时，评审小组将按其所投全部包件或标段的响应保证金均不符合要求来处理。

35.3.5 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将会“响应保证金收据”（原则上采用电子收据，如供应商有特殊需求，请与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联系，下同）发给已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各供应商，供应商应将“响应保证金收据”的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如果供应商在封装响应文件时尚未收到“响应保证金收据”，也可直接将响应保证金支付单据的打印件或复印件封装在响应文件中。

35.3.6 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且供应商收取了纸质版的“响应保证金收据”时，供应商应妥善保存该收据的原件，在办理响应保证金退还手续时，该收据的原件将作为退还凭证。

35.4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35.4.1在具备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的条件之后，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除发生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况之外，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且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成交人提供的合同扫描件之日起的5日内，其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邮箱为成交人在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的项目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退款，请及时与项目负责人联系。

35.4.2在具备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的条件之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未成交人发出未成交通知书，除发生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况之外，在收到通知书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未成交人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邮箱为未成交人在我司登记的项目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退款，请及时与项目负责人联系。

35.4.3对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在退还的同时还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向供应商支付响应保证金的利息。

35.4.4对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将只根据供应商的要求退还保函正本，不支付响应保证金的利息。

35.5其他

对于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响应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等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钰招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加强公司的廉政建设，规范从业人员的代理行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公司代理的各类项目均能依法、合规地进行操作，防止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特对制定本廉洁自律承诺。

本廉洁自律承诺将在公司代理的每个招标或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予以公布，以接受采购活动有关当事人（包括监管部门、采购人、评审专家、供应商等，下同）的监督。

公司所有从业人员在招标及采购代理工作中须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1）不索取或接受采购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馈赠的现金、礼品、礼物、有价证券及其它财物等，无法拒绝的一律上缴。

（2）不要求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个人或公司支付的各项费用。

（3）不接受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或其他有悖于法律规定和职业道德的各种活动。

（4）除采购人之外，在响应截止时间（包括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及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前不对外泄露潜在供应商的名称及数量；除依法公示评审结果或发出有关通知之外，不对外泄露评审情况，保守有关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5）不与采购人或供应商串通，搞虚假招标，或者协助供应商作假、作弊、串标、陪标或围标等。

（6）除支付合理评审费之外，不向评审专家提供其他财物或好处以影响或干扰其独立、客观和公正地履行评审职责。

（7）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自觉接受有关当事人及社会的监督。

（8）积极配合有关监管部门采取的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处理。如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有关当事人均可向公司反映，或直接向有关监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公司监督电话：010-60624505，传真：010-60624505-840

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人民币)
01	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服务	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涵盖复旦大学邯郸校区北区（含留学生公寓）、邯郸校区南区、邯郸校区东区及本部学生公寓、国年路第八宿舍、江湾生活园区、江湾校区新建学生宿舍楼、枫林校区学生宿舍，共七大区域的223栋宿舍楼的智能水电设备、服务器以及软件系统等运行的保障服务，确保师生日常水电使用正常。	1项	每年：27.6万元 三年合计：82.8万元

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若供应商的任意一项响应报价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或分项最高限价，则其响应将被判为无效。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 本采购需求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采购欲采购对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采购对象除了满足本采购需求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除本采购需求有例外说明外，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采购需求为准（但当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严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时，供应商应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尽快向采购人提出，以取得采购人的确认，如果供应商没有提出，则在成交后采购人仍有权在合同价格不变的前提下要求成交人按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执行）。如供应商所投产品或服务有优于或超出本采购需求，或者优于或超出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之处，可以在响应文件的《技术响应/偏离表》中列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评审小组在评审时能够作出对其有利的评估。

2.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采购需求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采购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 供应商针对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要求的响应不得弄虚作假。供应商成交之后，如果其实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或状态达不到其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参数值或水平时，采购人将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其弄虚作假行为；同时该供应商还应就其每一项达不到承诺值或承诺水平的技术指标或要求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且采购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4.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主要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对于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主要要求，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资料。如果供应商的响应未对任意一项主要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其响应将被判为无效。

5.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特别关注的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按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评审委员会有权作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估。

二、采购需求

1、项目概述:

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2025年1月1日-2027年12月31日止），涵盖复旦大学邯郸校区北区（含留学生公寓）、邯郸校区南区、邯郸校区东区及本部学生公寓、国年路第八宿舍、江湾生活园区、江湾校区新建学生宿舍楼、枫林校区学生宿舍，共七大区域的223栋宿舍楼的智能水电设备、服务器以及软件系统等运行的保障服务，确保师生日常水电使用正常。

2、维保内容:

一、智能电控系统的数据网关维护保养:

1. 数据网关显示是否清楚，查询操作是否正常；
2. 数据网关与上下层的通讯是否正常；
3. 数据网关的配置和设定是否有误。

二、智能电控系统的智能电柜维护保养:

1. 智能机柜的电源进线是否有老化现象；
2. 智能机柜房间进线检查，是否有熄灯线与常通线反接等情况；
3. 智能机柜的5V/12V电源输出是否正常；
4. 智能机柜的数据采集板（中位机）是否工作正常；
5. 智能电柜的空气开关是否工作正常；
6. 智能模块是否有异常情况，有故障的立即给予检修。

三、智能电控系统的专用服务器维护保养:

1. 检查电控服务器的运行情况，确保服务器能正常运行；
2. 检查电控服务器系统配置情况。如配置电价（采购人授权的价格）、所有设备的网络地址等；
3. 检查电控服务器与校园平台的连接，确保学生可以自助购电；
4. 检查电控服务器电控数据信息，确保数据的安全；
5. 积极配合采购人有关部门，保障学生自助购电的安全稳定。

四、智能水控系统的维护保养:

1. 智能水表是否正常计费；

2. 智能水表计费是否精准；
3. 智能水表和上层的关联状态是否正常；
4. 智能水表与上层设备、服务器的关联状态是否正常；
5. 智能水表的通讯是否正常；
6. 水表专用服务器的数据信息、数据安全等；
7. 水控POS机的保养（含设备和线路的检测等）；
8. 水控的网络设备的保养；
9. 水控专用服务器的维护保养。

五、智能电控水控系统的应急故障抢修：

1. 智能电控系统的数据网关、智能电柜内的模块、中位机、电源、空开等紧急修复；
2. 智能电控系统专用的网络连接设备的紧急修复；
3. 智能水表、水控POS机、管理机紧急修复；
4. 智能电控/水控的软件紧急修复。

六、智能电控水控系统数据维护托管服务：

1. 数据校验：针对仪表异常等现象出现的数据异常、缺数等现象及时进行处理。
2. 数据备份：对数据进行自动化备份，当出现突发性故障时，防止数据丢失。
3. 数据库优化：

（1）检查数据库的事务日志，如果发现日志文件太大完整备份日志后及时对日志进行收缩操作。

（2）当数据量比较大时候，创建索引、删除游标。

七、智能电控水控系统软件维护和更新服务：

1. 系统不定期升级，同时随着系统数据量的增大，及时对系统进行优化，保证系统性能良好。
2. 对系统进行安全性检测，防止对系统的未授权操作和使用，防止信息破坏和泄露，保证监控系统的安全。
3. 根据采购人建筑智能化管理系统逐步建设，以及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供免费的软件设计及优化修改服务。

3、维保服务范围：

(1) 复旦大学邯郸校区北区（含留学生公寓）、邯郸校区南区、邯郸校区东区及本部学生公寓、国年路第八宿舍、江湾生活园区、江湾校区新建学生宿舍楼、枫林校区学生宿舍，共七大区域的223栋宿舍楼的智能水电设备、服务器以及软件系统等运行的保障服务。具体清单如下：

校区	楼宇数量	电箱数量	电表数量	水表数量	电控数据网关	水控级联器	水控管理机	水表集中器	水表采集器	网络交换机数量	电脑服务器数量
邯郸校区北区	108	232	1616		11					1	1
邯郸校区北区留学生公寓	14	59	1513	364	6	26	5			1	2
邯郸校区南区	52	201	2167		46					1	1
邯郸校区本部+东区	14	84	1415		14					1	1
国年路第八宿舍	3	6	377		1						2
江湾生活园区	19	131	2174	362	25			8	6	1	2
江湾校区新建学生宿舍楼	4	80	1272		4						1
枫林校区学生宿舍	9	67	1898		9					1	1
汇总	223	860	12432	726	116	26	5	8	6	6	11
备注：其中，邯郸校区北区留学生公寓729块电表2025年6月质保到期；江湾生活园区7-8号楼66个水表和2个数据网关2025年12月质保到期；江湾新建学生宿舍楼所有表具2025年10月质保到期。											

(2) 在服务期内，维保范围内宿舍楼新增或达到质保期的智能水电控设备设施自动纳入本次维保服务范围，服务费用不增加。

4、智能电控、水控系统的设备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备注
----	----	------	----

【一】电控部分			
1	智能模块	计量精度：1.0级； 额定电流：10（40）A； 额定电压：220V； 内置继电器和控制、计量程序，可自主进行计量、检测、控制等； 模块式计量，采用挺拔式安装方式； 采用一户一表，独立封装。	
2	分路开关	1P/32A	
3	中位机	传输上位机控制和设置命令；通过485模式传输计量模块数据。	
4	配套底板	计量模块与中位机通讯底板	
5	电源	5V/12V	
6	智能电柜	安装方式：分层式；集中式。	
7	数据网关	内存：512M Byte DDR II 内存； 存储设备：1G Byte SLC NandFlash 支持TCP Server、TCP client、UDP、FTP、无线传输和驱动程序模式； 支持 Web、telnet和serial console； RS485通讯口及通讯速率：三路485接口； 1200~115200bps； 以太网通讯接口：一个网口，10M/100M自适应； 触摸屏查询：7寸电容触摸屏800*480分辨率； 工作电源：交流220V，50HZ。	
【二】水控部分			
1	智能水表	口径：DN20； 光电直读式智能电表； 采用M-BUS；RS485总线方式通讯。	
2	采集器	电源电压：AC220±20%V； 工作电流：≤200mA； 保护等级：2000V雷击浪涌； 下行通讯：2路M-bus/RS485； 上行通讯：RS485，无线410~450MHz； 通讯传输最大距离：1200m。	
3	水POS机	计时型；通讯采用RS-485通讯	
4	电磁阀	控制水流的开关断	
5	级联器	为POS机提供低压安全直流电源。通讯输入、输出均为RS-485，电源输入是AC220V交流，输出是DC12V2A隔离直流。	
6	管理机	连接系统上下层通讯，通讯：上行：TCP/IP；下行485	

5、服务质量要求：

一、要求供应商根据检修保养内容制定合理可行的年度维保计划，报采购人审核确认后落实，确保采购人智能电控/水控系统正常运行。落实对智能电控/水控系统的常规检修保养、应急故障抢修工作。

二、以上“2、维保内容”中的所有工作内容均为系统常规保养部分，在服务期内均由供应商承担维护工作。

三、本项目的维保最低频次为每月一次。供应商在系统维护保养过程中，要做到安全、规范；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章制度, 尽量避免影响学校正常秩序。

四、智能电控/水控系统保养维修期限确定为2025年1月1日-2027年12月31日，共计36个月，合同按年份分别签订。

五、每次维保工作和紧急维修工作完成后，需填写“维修保养联系单”，并请采购人委托现场物业人员签署意见，以备查验。

六、在维保合同有效期内，服务范围内免收人工维护维修费用，免收系统应用软件维护费用；免费提供系统升级和扩容的技术支持；免费提供供数据接口协议及第三方系统的对接技术支持；免费提供应用软件功能的增加与修补。

七、维保工作时，若对原有设备造成损坏，保证无偿恢复其功能。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6、应急服务响应时间：

在接到采购人报修电话后，供应商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并立即投入维修服务。2小时内修复一般故障，4小时内修复较大故障，12小时内不能修复的故障将以新品替代，24小时内必须排除一切故障；情况特殊时，在上层供电情况正常时启动电控系统的应急预案，确保用户终端的基本用电。

7、服务团队要求：

拟派的服务团队人员配置到位，在校固定服务人员不少于2人。且服务人员具有相应电工操作资格、熟悉智能水电控系统，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需提供拟派服务人员的身份证、简历、所有服务人员须为供应商本单位人员并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8、服务专线：

供应商需确保服务快速及时。供应商需设置服务专线，提供服务专线电话。（需提供承诺函和服务专项电话号码）

9、报价要求

供应商根据本采购文件，自行计算所需人工及相关的一切费用，经综合计算后形成的价格作为报价。该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从事系统维护保养工作的基本交通费、通讯费、服务管理费、服务设备更换、设备维修费（含1000元以内的材料费）及企业管理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82.8万元（共计36个月），该预算为最高限价，其中年度预算为人民币27.6万元/年，即每年度的响应报价均不得超过当年度最高限价，否则做否决处理。

在合同履行期限中，如因市政、学校规划等原因，导致维保服务内容缩减的，采购人有权按照缩减幅度，在支付费用时扣除相应的服务费。

10、付款方式：

服务费支付方式：每一合同期分两次支付，第一次为合同签订半年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7.5%；第二次为合同完成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7.5%。5%考核专用金待考核完成后及时支付。（考核标准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

考核得分	考核专用金支付比例
60分以下（不含60分）	不达标，全部扣除
60~70分（含60分）	支付70%
70~80分（含70分）	支付80%
80~85分（含80分）	支付90%
85~90分（含85分）	支付95%
90~92分（含90分）	支付98%
92分以上（含92分）	支付100%

11、合同履行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共计36个月，合同一年一签。

12、其他要求：

供应商需提供与本项目服务内容相似的项目业绩、服务方案（智能电控系统的数据网关维护保养、智能电控系统的智能电柜维护保养、智能电控系统的专用服务器维护保养、智能水控系统的维护保养、智能电控水控系统的应急故障抢修、智能电控水控系统

数据维护托管服务、智能电控水控系统软件维护和更新服务)、应急服务响应时间、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等。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 保服务合同

甲方：复旦大学

甲方现场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

乙方现场代表： 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为保证所购服务的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服务项目

服务项目全称：_____

第2条 项目地点

服务提供地点：

第3条 项目完成期限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_____内，完成所有服务并验收合格。项目完成期限：

第4条 服务内容

详见附件清单：

第5条 合同经费及结算

1、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金额____，（大写）_____。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应急抢修费用另计）。乙方同意提取本合同总价的5%，即_____作为专用考核金。

2、本合同费用每半年支付一次。

第一次支付：_____元（大写：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

第二次支付：_____元（大写：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

考核专用金待考核完成后及时支付，支付金额参见本合同第八条。

第6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解决维修保养过程中所需要的基本用电。

2、乙方在现场工作时，工具保管等方面提供方便。

3、组织有关人员对接设备进行验收；并委派专人协助维修保养和负责进行双方的联系工作。

4、甲方根据乙方的培训要求，正确完成系统的日常应用和维护工作。

6.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年度检修保养内容落实对宿舍楼智能电控/水控的常规检修保养、应急故障抢修工作。

2、系统常规保养部分（除宿舍楼智能电控/水控设备、专用服务器前端网络）在协议执行期间均由乙方承担维护工作。

3、确保甲方宿舍楼智能电控/水控系统安全正常运行。

4、乙方在系统维护保养过程中，要做到安全、规范；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 7 条 质量标准及要求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较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本项目服务标准同时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安全、环保、卫生规定。

第 8 条 考核与奖惩

以下考核与奖惩的方式、办法及内容等，甲方有权根据学校事业发展予以调整。

1、考核方式

根据本合同的要求，对乙方各项工作进行考核，由甲方、物业方共同考核，各方考核成绩占比分别为 70%、30%。年度考核成绩=甲方考核分数×70%+物业方考核分数×30%。

2、考核专用金：

乙方同意甲方提取约本合同总额的 5%作为考核专用金，甲方有权根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支付本合同考核专用金及支付的金额。

考核得分	考核专用金支付比例
60 分以下（不含 60 分）	不达标，全部扣除
60~70 分（含 60 分）	支付 70%
70~80 分（含 70 分）	支付 80%
80~85 分（含 80 分）	支付 90%

85~90分（含85分）	支付95%
90~92分（含90分）	支付98%
92分以上（含92分）	支付100%

3、奖惩内容

1) 奖励：在本合同考核成绩百分制的基础上以附加分的方式执行，累计最高加分为10分。

序号	加分内容	分值上限	评分细则
1	参加行业内的专业检查、评比、认证并获奖	3分	国家级+2/次；省市级+1/次，校级+0.5/次
2	员工获得高级专业技能证书、荣誉证书	2分	国家级+1/次；省市级+0.5/次；校级+0.2/次
3	积极相应国家、学校号召，制定并执行节能降耗方案	2分	制定并落实方案+2
4	及时制止或妥善处置紧急突发事件	2分	酌情+0.5~1/次

2) 惩处：

第一级：扣分

在考核成绩的基础上，凡出现以下情况，在考核成绩中予以扣分：

(1) 日常工作中，乙方未履行合同要求，如维修保养不及时、服务不规范等，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每1张在考核成绩中扣5分。

(2) 乙方未履行合同要求，经甲方提醒（会议记录、抽查记录记载）后未整改到位，或情节严重造成不良影响的，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每1张在考核成绩中扣10分。

(3) 乙方管理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或存在安全隐患经甲方提醒仍未及时整改的，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每1张在考核成绩中扣15分。

(4) 被用户以校长信箱、来电、来人、网络等形式投诉服务存在问题，经查属实，每次扣0.5分。

第二级：不再签订下一阶段维保合同

因乙方管理失职或发现问题未及时整改而造成重大安全隐患、考核结果不及格的，甲方有权扣除该项目全部考核专用金，且不再签订下一阶段合同。

第三级：提前终止合同

因乙方责任导致重大安全、治安事故，社会影响恶劣或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者出现损害师生、学校、国家利益等行为，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其法律和经济责任的权利。

第9条 履约代表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为甲方合同履约代表，乙方指定（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为乙方合同履约代表。

履约代表承担以下责任：

- （1）参与采购过程，并在服务合同等法定有效采购文件上签字确认；
- （2）负责办理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方相关事宜等；
- （3）协调履行合同需要双方配合的工作，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
- （4）合同变更前或合同履行遇到问题，及时向各自的法人（授权）代表报告。

第10条 违约责任及保密

任何一方出现违约，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均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11条 争端的解决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端。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同意诉讼至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解决。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协议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双方仍须履行。

第12条 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本页无正本内容】

买方（盖章）：

卖方（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履约代表：

履约代表：

电话/邮箱：

电话/邮箱：

日期：

日期：

法定地址：

法定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附件：成交通知书

成 交 通 知 书 （ 格 式 ）

_____：

复旦大学 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经评审确定贵司为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人民币_____元整
（CNY_____）。

请你单位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
同。

采购人：复旦大学

采购代理：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本项目已在财政部备案 是（ ） 否（ ）

第五章 各种格式

分目录

一、响应函	46
二、响应报价汇总表	47
三、响应内容说明一览表	49
四、技术响应/偏离表	50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51
六、响应保证金银行保函	52
七、业绩一览表	53
八、服务人员一览表	54
九、供应商声明	55
十、其它	57
十一、评审内容索引表	60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响应邀请书（项目编号为：_____），现正式授权的下
列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的名称），
递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的响应报价。
- （2）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3）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方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 （4）我方同意在采购文件所述的唱价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的承诺，并在“供应商须知”第18.1条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而且有可能成交。
- （5）我方承诺满足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第3.1条和3.2条中对合格供应商的要求。
- （6）如果在唱价后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我方的响应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7）如果贵方有要求，我方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电子信箱：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报价汇总表

一、响应报价汇总	
响应报价（元）	
二、其他	
服务名称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地点	
备注	

注：

1. 供应商须在本表内填入所有唱价所需的信息。
2. 分项报价表中的合计应当与响应报价一致。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价 (元/年)	数量	单位	合计(元)
1	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 服务		3	年	
2	合计(元)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六、响应保证金银行保函

(若响应保证金采用电汇、支票等其他形式提供, 则无需填写本格式)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保函作为 _____ (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供应商) 对 _____ (买方名称) 第 _____ 号响应邀请书, 关于提供 _____ (采购对象) 的响应保证金。

_____ (银行名称)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行及其后继者, 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后不管供应商如何反对, 立即不可追索地向贵方支付总额为 _____ 元的人民币:

- (1) 供应商在唱价后至响应有效期届满前撤销其响应; 或
- (2)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 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或
- (3)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 未向采购人提交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4)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 未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除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外, 本保函从唱价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始终有效, 且在贵方和供应商同意延长并通知本行的期限内继续有效。

银行授权代表(打印):

银行授权代表(签字):

银行名称:

银行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银行地址:

七、业绩一览表

序号	业主	项目名称	时间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注：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需求的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八、服务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工作职务	工作年限	负责的同类项目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注：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需求的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九、供应商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供应商名称:
- (2) 地址: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 (4) 企业性质:
- (5)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 (a) 固定资产:
 - (b) 流动资产:
 - (c) 长期负债:
 - (d) 短期负债:

2.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近三年响应标的主要客户的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的名称	地址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 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其它

（如：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认为有需要提供其他文件等）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复旦大学（单位名称）的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复旦大学2025-2027年度宿舍楼智能水电控维保服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格式（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

属于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十一、评审内容索引表

审因素序号	评审因素	响应文件中涉及对应评审因素的页码	简要说明（不超过 20 字）
1	价格（示例）	第XX页（示例）	报价XXXX元，中型企业（示例）
2	业绩（示例）	第XX~XX页（示例）	业绩X个，附证明（示例）
3			
4			
5			
6			
7			
8			
9			
.....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注：该表应制作在响应文件的扉页中。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分目录

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网上备案截图）	623
保证金递交凭证	6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4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	655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66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677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688
其它	699

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网上备案截图）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保证金递交凭证

（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汇出，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汇款凭证、
银行汇票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供应商为非法人企业，应参照此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作为供应商授权代表递交响应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_天。
特此声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见证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符合以下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人应提供书面声明或提供采购文件“响应人须知”第15条规定的三项证明材料）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供应商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
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供应商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
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供应商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供应商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下列处罚：

- （1）刑事处罚；
- （2）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 （3）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其它

（如：法人出具的承诺函、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等）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若由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参与响应或竞争时，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承诺函，否则将判定该分支机构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敬启者：

_____（填入分支机构的名称）是由我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已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了登记。在本承诺函载明的有效期内，该分支机构参与的所有响应、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比选、快速交易或类似竞争性活动所产生的民事责任均直接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法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第七章 评审办法

1 基本要求

1.1 整个评审工作应符合下列总要求：

- (1) 严格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 (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
- (3) 保证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4) 评审活动及其当事人应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1.2 评审小组成员及其他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都必须严格保守有关秘密。应当予以保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 (1) 评审小组的人员组成；
- (2) 对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情况；
- (3) 对各供应商的澄清问题及供应商的答复；
- (4) 评委发表的评审意见；
- (5)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

1.3 参与本项目评审工作的其他人员应按诚实、信用和勤勉的原则完成评审小组交办的事务性工作，并主动接受评审小组的监督。

2 评审细则

2.1 评审步骤

本次采购的评审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 (1) 初步评审；
- (2) 详细评审；
- (3) 排序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2 本项目的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评审采用低价优先法。

3 初步评审

3.1 评审小组首先对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进行核价，在核价过程中如果发现响应报价存在计算错误，则将按下列原则进行纠正：

(1)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改合价（除单价金额存在明显的小数点错误外）；

(2) 当分项合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分项合价之和为准修改总价。

3.2 评审小组将按上述纠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响应将判为无效。

3.3 评审小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1) 供应商有疑似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

(a)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c)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f)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g) 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公司地址等基本信息雷同；

(h)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i)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信息相同；

(j)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信息雷同，经评审小组认定的；

(k) 有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任意一项加注“★”号的技术要求是否作出具体、明确的响应性说明，是否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提供的相关资料是否能证明其响应货物（或服务）能够满足相关要求；

(3) 是否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采购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响应文件被判定响应无效的情况。

3.4 当评审小组认为某一可能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将判定其响应无效。

3.5 初步评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将被判定为无效供应商，不再进入后续的详细评审。

4 详细评审

4.1 评审小组将按照本评审办法规定，对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的详细评审。

4.2 针对表1所列的各项评审因素的评审内容，由评审小组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 1 各评审因素、满分分值、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评审因素及说明	分值
1	价格	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供应商的评审价格的最低价为评审基准价，价格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价格×30	30
2	相关业绩	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以来（自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与本项目服务内容相似的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首页、项目内容页和签署页，否则不予认可。每提供一个业绩案例得2分，最多得10分。	10
3	智能电控系统的数据网关维护保养方案	针对采购需求中的“智能电控系统的数据网关维护保养”的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科学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要求，得6分；方案一般、部分满足要求有缺陷，得3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0分。	6
4	智能电控系统的智能电柜维护保养方案	针对采购需求中的“智能电控系统的智能电柜维护保养”的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科学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要求，得6分；方案一般、部分满足要求有缺陷，得3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0分。	6
5	智能电控系统的专用服务器维护保养方案	针对采购需求中的“智能电控系统的专用服务器维护保养”的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科学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要求，得6分；方案一般、部分满足要求有缺陷，得3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0分。	6
6	智能水控系统的维护保养方案	针对采购需求中的“智能水控系统的维护保养”的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科学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要求得6分；方案一般、部分满足要求有缺陷，得3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0分。	6
7	智能电控水控系统的应急故障抢修方案	针对采购需求中的“智能电控水控系统的应急故障抢修”的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科学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要求，得6分；方案一般、部分满足要求有缺陷，得3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0分。	6
8	智能电控水控系统数据维护托管服务方案	针对采购需求中的“智能电控水控系统数据维护托管服务”的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科学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要求，得6分；方案一般、部分满足要求有缺陷，得3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0分。	6
9	智能电控水控系统软件维护和更新服务方案	针对采购需求中的“智能电控水控系统软件维护和更新服务”的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科学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要求得5分；方案一般、部分满足要求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0分。	5
10	应急服务响应时	供应商针对采购需求中的“应急服务响应时间”的响应情况：	4

	间	供应商承诺的应急服务响应时间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4分；无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11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针对采购需求中的“5、服务质量要求”：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针对性强、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5分；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一般、基本满足采购要求有一定缺陷，得2分； 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0分。	5
12	在校固定服务团队	供应商拟派的在校固定服务人员大于4人，全部人员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岗位配置合理，且服务人员具有相应电工操作资格、熟悉智能水电控系统，得8分； 供应商拟派的在校固定服务人员大于2人且小于等于4人，全部人员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岗位配置合理，且服务人员具有相应电工操作资格、熟悉智能水电控系统，得5分； 供应商拟派的在校固定服务人员等于2人，全部人员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岗位配置合理，且服务人员具有相应电工操作资格、熟悉智能水电控系统，得2分。 供应商拟派的在校固定服务人员少于2人，得0分。 注：需提供拟派在校固定服务人员的身份证、简历，所有服务人员须为供应商本单位人员同时提供人员近6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8
13	服务专线	供应商承诺能够确保服务快速及时，并设置服务专线，提供服务专线电话，得2分，无不得分。 注：需提供承诺函和服务专线电话号码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2
合计			100

注：1. 各项评审因素所涉及的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表中所列的“主要评审内容”。

4.3 评审价格是指对可能存在的算术计算错误、折扣或涨价声明、暂列金额以及报价缺漏项均已进行了纠正、考虑、扣除和增加之后，且对可能有的小微企业所承接的服务已经进行了价格扣除之后的价格。

4.4 除有特别说明外，采购需求中有编号或标志的任一最低层条款均算作一项。

4.5 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评审小组全体成员对其各项评审因素的合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 推荐成交候选人

5.1 评审小组应根据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供应商作为本次采购的成交候选人。当因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刚好相等而影响成交候选人的按序推荐时，将自动计入后续各位小数以决定排序；当计入后续各位小数后相关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仍然相等时，将依次按下列步骤决定相互间的排序。

- (1) 相关供应商的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 (2) 由评审小组按有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投票决定。

5.2 当根据采购人的规定允许二家或一家供应商唱价或评审时，评审小组向采购人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量同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数量。

6 确定成交人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成交人。如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成交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成交人，或重新组织采购。